

债券代码：112694.SZ

债券简称：18 合和 02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8 合和 02”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根据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发布的《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回售选择权的约定，“18 合和 02”的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2021 年 3 月 25 日、2021 年 3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披露了《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合和 02”票面利率不调整暨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合和 02”票面利率不调整暨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和《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合和 02”票面利率不调整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债券持有人可在回售申报期内（2021 年 3 月 29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选择将持有的“18 合和 02”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8 合和 02”的回售数量为 1,600,000 张，回售金额为 160,000,000.00 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剩余托管量为 5,400,000 张，托管金额为 540,000,000.00 元。

特此公告。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

